



加强调解组织建设 完善纠纷化解机制

全省司法行政系统建强机制推进涉企纠纷化解

我省开展“十佳”和“百优”
信访调解能手培树评选

河北法制报讯（记者 张世杰 通讯员 刘宇超）今年以来，全省司法行政系统紧紧围绕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，以人民调解提质增效创品牌活动为载体，推进涉企纠纷化解，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机制，为优化营商环境积极贡献调解力量。

沧州渤海新区黄骅市成立商事专业调解委员会，省市县三级商会人民调解组织覆盖面不断扩大。全省积极推进重点行业领域调解组织建设。张家口市深化法院联动，加强调解组织建设，成立27家调委会。廊坊市银保纠纷调委会率先实现调解室县域全覆盖。同时，我省注重充分发挥个人调解工作室作用，以“李小平”为代表的调解工作室，主动服务重大产业项目，协助企业解决法律难题，帮助企业摆脱困境。

我省坚持系统治理，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机制。省司法厅联合省法院、省金融办、省工商联等有关部门陆续出台金融、民营经济等领域矛盾纠纷化解工作意见，为推进涉企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工作架起“四梁八柱”。着眼推动涉企矛盾纠纷“调解+法律服务”工作模式，省司法厅制定出台《关于法律服务队伍参与人民调

解工作的意见》，充分发挥律师、公证、司法鉴定等专业优势，全国首创“鉴调一体”“鉴保联调”新模式。我省积极完善涉企矛盾纠纷诉调对接工作机制，各地普遍与法院建立诉调对接机制，在法院建立诉调对接中心，实现矛盾纠纷快速分流、快速处置、多元化解。曲周县推动成立县非诉争议解决中心驻法院诉前调解室，实现诉前调解与速裁快审的无缝衔接，专门为企业维权提供更为高效、低成本的司法服务。张家口市察北管理区积极搭建涉企矛盾纠纷一站式化解平台，将涉企矛盾纠纷都集中在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处理，实现矛盾纠纷“一站式”受理、一揽子调处、全链条化解。

河北法制报讯（记者 张世杰 通讯员 陈志强 谷峰）为推动新时代信访工作和人民调解工作高质量发展，日前，省信访局、省司法厅决定在全省联合开展“十佳”和“百优”信访调解能手培树评选。

积极性、主动性和创造性，切实把信访问题预防在萌芽状态、化解在基层，为法治河北、平安河北建设凝聚力量。

加强法律服务供给 构建矛盾解纷体系
饶阳县司法局强化服务
为民解忧

河北法制报讯（记者 张世杰 通讯员 崔建柱）今年以来，饶阳县司法局积极加强司法行政队伍建设，通过加大公共法律服务力度、强化矛盾纠纷体系构建等措施，为群众解难题促和谐。

该企业法律服务团队”，通过推行“四个一”，即组建一个法律服务团队、开展一次企业法治体检、举行一次法律服务座谈会、举办一期法治培训，增强企业员工法治意识，引导企业依法经营、健康发展，受到企业人员的欢迎。

该局积极加大公共法律服务力度，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，县、镇、村三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（站）均全部设立，并配备必要的人员和设施，为群众提供便捷法律服务。该局在县政务大厅设立了法律援助、公证服务窗口，对困难群众有关法律问题和各类企业在运营中所碰到的生产经营、合同订立等问题进行答疑解惑，并根据需要开通绿色通道，方便了办事群众。

为深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，不断增强群众幸福感，该局与县委政法委联合牵头，努力构建“124+”矛盾纠纷调处体系。即：成立“1个中心”——饶阳县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；组建“2支队伍”——法律专家队伍、心理专家队伍；构建“4个对接”——公调对接、检调对接、诉调对接、访调对接；“+”即多维度工作延伸。通过强化机制与建强队伍，构建“124+”矛盾纠纷调处体系，让群众矛盾纠纷得到了及时有效化解，促进了社会和谐，社会反响良好。

为推进“非公经济法治护航”工作，该局联合县委统战部、工商联研究制定方案，选取优秀律师组建“非

擦亮国际一流旅游城市法治底色

秦皇岛市司法局聚焦主责主业抓改革

河北法制报讯（记者 张世杰 通讯员 滕海峰）近年来，秦皇岛市司法局致力擦亮国际一流旅游城市法治底色，聚焦主责主业抓改革，建机制实举措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、增强法律服务供给等工作，全面深化改革工作，连续3年被市委深改委评定为优秀等次，多项改革成果省内领先。

该局制定提高改革工作质效“十项制度”，成立改革领导小组，组建改革工作专班，强化沟通协调和督导考核，推动“一把手”以第一责任人领推进全系统各领域改革，并健全督导考核机制，将平时改革任务推进情况纳入年度考核考核。

聚焦主责抓改革任务落实，该局全面加强法治政府建设，制定法治政府建设五年实施方案，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，市政府和3个县区政府、3个项目成为省级示范，创建成果居全省前列。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，行政复议规范化、专业化、信息化水平进一步提升。

围绕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创建，该局推动构建法治防范、法治宣传、法律服务等市域社会治理“七大体系”，探索建立了社区矫正“按需施教”工作模式。该局制定法律服务队伍参与人民调解工作措施，成立知识产权纠纷仲裁调解中心，创新多元参与、多调联动、运行高效的调解工作机制，打造秦皇岛调解品牌。

为健全完善行政执法制约监督机制，该局积极深化行政执法协调监督机制建设改革，建立联席会议、争议协调、投诉举报、案件移送、联合办案、监督检查、法纪衔接等15项制度机制，构建行政执法全要素全流程全周期的闭环监督体系。深化公证体制机制改革，推行公证一次性告知承诺制，出台公证执业过程责任追究办法，推动党建工作全域覆盖，积极拓展“互联网+公证”项目。

该局积极推动优化减证便民举措，编制公布全市164项保留证明事项目录，推动户籍管理、市场准营等营商环境领域告知承诺制证明事项由28项扩容至38项，在全省率先开展“固定模板类证明事项网上办”改革试点，分批推出41类涉市场主体和群众的“网上办”证明事项。深化公共法律服务供给侧改革，该省在全省率先出台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“十四五”规划，在全省率先建成市、县、乡、村四级公共服务平台体系，积极开展公共法律服务人民满意度提升活动，优化完善“12348”热线“7×24”不间断法律咨询服务，在改革中为人民群众带来满满的法治获得感。

近日，衡水市桃城区司法局组织开展“法律援助民生工程宣传月”活动，组织律师事务所、法律服务所从业人员走进社区、集市等场所，广泛宣传法律援助法及法律援助申请事项，引导居民知法、用法，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。图为普法志愿者向群众发放宣传资料。刘娟 摄



近日，衡水市桃城区司法局组织开展“法律援助民生工程宣传月”活动，组织律师事务所、法律服务所从业人员走进社区、集市等场所，广泛宣传法律援助法及法律援助申请事项，引导居民知法、用法，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。图为普法志愿者向群众发放宣传资料。刘娟 摄

强引导优服务 帮维权解难题

省会裕华区司法局强化法治保障助农民工讨薪

河北法制报讯（记者 张世杰 通讯员 牛伟峰）“办理农民工劳动争议和追索劳动报酬案件31件，追回劳动报酬23万余元；办理农民工欠薪调解案件56件，追回劳动报酬48万余元……”这是今年以来，石家庄市裕华区司法局立足法治职能，助力农民工讨薪维权的一组数据。裕华区司法局强化工作职能，强化司法优服务，帮维权解难题，多措并举助力农民工讨薪，切实增强农民工的获得感、幸福感和安全感。

为促进工作开展，该局推动成立“农民工工资维权中心”专门组织机构，机构人员由工程建设单位、施工总承包单位和分包单位相关负责人组成，区住建局和劳动监察大队分别明确一名工作人员包联项目。同时，公布农民工工资维权中心维权热线电话，方便农民工随时进行法律咨询、申请援助。在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张贴石家庄劳动监察公众号、石家庄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公众号二维码，全区80个在建项目全部公示维权告知牌。该局积极组织普法志愿者进工地、进企业，通过解答咨询、法治讲座等形式，增强农民工依法维权意识；同时开展入企法治体检，指导企

业规范用工行为。为多元高效办理讨薪案件，区法律援助中心对农民工法律援助案件优先受理、优先指派，对涉及5人以上农民工群体性案件，指派具有3年以上办案经验律师办理。区司法局还整合全区人才资源，选拔业务素质过硬、专业能力突出的人员担任调解员、个人品牌调解员、专职调解员以及优秀律师58人，建立裕华区矛盾化解资源库，充分运用调解、仲裁和诉讼等多元化方式帮助农民工解决欠薪问题，为农民工解难题办实事，受到农民工群体的欢迎。

曲阳多部门联合送法进村

河北法制报讯（闫鹏林 马雪晴）日前，曲阳县司法局联合县公安局反诈中心、产德镇政府开展法治宣讲进农村活动，着重对村干部、人民调解员、“法律明白人”和社区矫正人员进行普法宣讲，增强干部群众法治观念，以法治宣传助力乡村振兴。

活动中，产德镇政府法律顾问围绕基层法治、调解民间纠纷和信访问题等方面进行了宣讲，结合自身身边事以案说法，并与听课人员进行互动，现场为群众答疑解惑。公安局反诈中心民警就防范电信诈骗等相关内容进行了宣讲和培训，揭露了电信诈骗的

9种常见类型，重点围绕防范冒充领导熟人诈骗进行了宣讲，结合真实案例，揭露骗子的骗术以及如何防范，全面提高群众反诈意识和安全意识。同时，县司法局、公安局和镇政府等相关工作人员还通过发放明白纸、悬挂条幅、摆放展架等方式，对现场群众进行了宪法、民法典及涉防范电信诈骗和宅基地等方面法律法规的宣传，并向过往群众发放法治宣传品，让群众在潜移默化中受到法治教育，学到实用法律知识。通过此次宣讲活动，进一步强化了群众的法律意识和安全意识，营造了浓厚的法治氛围。

司法行政“十大样板两个一百”评选宣传活动

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 提升法治政府建设水平

张家口市打出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“组合拳”

河北法制报讯（记者 张世杰 通讯员 张利锋）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与否，关乎政府形象和公信力，关乎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，更直接关系到群众切身利益。近年来，张家口市司法局不断加强全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，健全完善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管理制度，多措并举提升规范性文件质量，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扎实有效。

为规范全市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工作，张家口制定市本级规范性文件制定主体清单，明确市政府、市政府办及34个工作部门、3个直属机构，1个群团组织和11个有关单位可依法制定规范性文件，清单外的单位不得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。

着眼完善合法性审核制度建设，张家口市先后出台了《张家口市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操作规程》、《张家口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规定》等制度规定，严格规范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、审核、备案、公布、清理等各环节工作程序与要求，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管制度体系。

为规范合法性审核工作，张家口市明确标准，进一步明确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的内容、主体、标准、程序，明确文件起草部门和市政府办工作职责，提高审核质效。近年来，张家口市本级审核各类规范性文件400余件，出具意见1000多条，为政府依法决策提供了有力法治保障。为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，张家口市委强工作部署，明确将在2023年10月1日前实现对全市规范性文件统一登记、统一编号、统一印发，进一步强化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，规范行政机关依法行使职权，保护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，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行政争议，不断提高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。

市司法局通过组织规范性文件清理，确保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有效。该局坚持定期清理与专项清理相结合，在严格执行每年组织全面集中清理文件的基础上，开展了“优化营商环境条例”“涉及行政处罚内容”“电动自行车管理目录”等内容的专项清理。2019年以来，市司法局共组织全面集中清理4次，专项清理6次，废止行政规范性文件93件，宣布失效63件，修改20件，并在门户网站及时公布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，确保了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有效，也及时清除了制度性障碍。

法治河北专刊名片
编辑部主任：安世乔 13932149635
副主任：韩志强 13303113276
孙继增 13032610871
编辑：张世杰 15176164105
法治河北邮箱：hbfzhhbf@163.com
责编：张世杰